

临沂市人民政府 关于设立临沂陶瓷产业转型升级 创新示范园的通知

临政字〔2017〕1号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沂商城管委会，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，临沂综合保税区管委会，各县级事业单位，各高等院校：

为加快推进全市陶瓷产业转型升级，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，提升发展层次，经市政府研究决定，设立临沂陶瓷产业转型升级创新示范园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临沂陶瓷产业转型升级创新示范园由陶瓷研发创新示范区（北区）和陶瓷转型升级示范区（南区）两部分组成，总面积约9600亩。其中，陶瓷研发创新示范区（北区）四至为：北至振兴大道、南至傅庄街道陈武庄、西至俄黄路、东至206国道，面积约5000亩；陶瓷转型升级示范区（南区）四至为：北至彭庄路、南至工业北路、西至新206国道、东至通达南路，面积约4600亩。

二、陶瓷研发创新示范区（北区）定位为陶瓷产品的设计研发和展示展览，打造研发设计、检验检测、品牌孵化“三个中心”；陶瓷转型升级示范区（南区）定位为承接临沂市主城区建陶企业“退城进园”，实施现有建陶企业改造升级。

三、罗庄区要强化属地管理责任，严格落实环保、安全生产、节能等有关要求，加快实施园区集中供气、集中制粉、集中处理废弃物和园区外建陶企业“退城进园”等措施，推动全市陶瓷产业进一步降低能耗、减少污染物排放、提升产品档次，实现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环境质量同步提升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，主动作为、密切配合，加快临沂陶瓷产业转型升级创新示范园建设，助推全市陶瓷产业转型升级。

临沂市人民政府

2017年1月22日

(2017年1月22日印发)